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饶平县海山镇隆北社区居民委员会-海山镇滨海慢行步道建设工程（预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饶平县海山镇隆北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址：平县海山镇隆北社区 联系电话：0768-8211334 
3	中介服务名称	海山镇滨海慢行步道建设工程-预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步道建设 380 米，绿化提升 1300 平方米，入口标识两处，外立面提升：1100 平方米，节点标识一处，总投资约 50 万元。项目地点为饶平县海山镇隆北社区。 2. 服务内容：对海山镇滨海慢行步道建设工程提供预算审核服务，按照业主要求出具预算审核资料等。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地点：饶平县海山镇隆北社区 2. 提供服务方式：出具预算审核资料及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和计价标准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0%-20%） 3. 计价标准：参照按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标准计算，最终以财政部门或第三方有资质审核机构的审核价格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双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按照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

		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